

关于 2017 年职工健康疗养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了保护职工的身体健康，促进科研工作的开展，根据《中国科学院西北生态环境资源研究院职工健康疗养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精神，经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现组织实施职工健康疗养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疗养对象

西北研究院本部工龄满 15 年以上（以到中科院工作开始累积计算，中科院内在职进修学习时间计算在内）的在编在岗职工。“两院院士”、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、“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等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人才，不受工龄限制，优先享受健康疗养。参加健康疗养职工可携带亲属 1 名。

二、疗养时间

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 10 月 22 日

三、疗养地点

中国科学院庐山疗养院

四、疗养费用

参加健康疗养职工的往返交通费、住宿费及其他费用由西北研究院支付，职工亲属费用自理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研究室（中心）根据 2017 年职工健康疗养分配名额，择优推荐参加健康疗养人员名单。


2. 请各研究室（中心）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之前，将《健康疗养人

员登记表》报至人力资源处。

3. 因庐山海拔较高，山势较陡，有严重心脏病及高血压病患者请慎重考虑前往庐山疗养。

联系人：陈红莲 E-mail: hlchen@lzb.ac.cn

联系电话：0931-4967638

- 附件： 1. 2017 年度职工健康疗养名额分配表 
2. 西北研究院 2017 年职工健康疗养登记表

人力资源处

2017 年 9 月 8 日

附件 1

2017 年度职工健康疗养名额分配表

| 部门 | 15 年以上工龄人员 | 名额 |
|-----|------------|----|
| 冰冻圈 | 18 | 2 |
| 沙漠室 | 28 | 3 |
| 大气室 | 19 | 2 |
| 生态室 | 18 | 2 |
| 水土室 | 16 | 2 |
| 冻土室 | 20 | 2 |
| 遥感室 | 5 | 1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|
| 大数据、所级中心 | 5 | 1 |
| 管理部门 | 39 | 5 |
| 油气中心 | 30 | 4 |
| 文献中心(含寒旱所单元 4人,油气中心单元2人) | 52 | 6 |
| 合计 | 250 | 30 |

